

# 上市公司创始人股权怎么释放.公司创立股权股份不知道怎么分配，合同不会拟定，请律师给办理，包括一致行动人协议股权退出机制多少钱？-股识吧

## 一、创始人和员工股权如何分配？

公平性以及公平的体现比拥有很多的股份更有价值。

在稀释投资者的股份之前，创始人应当占有公司全部股份的50%。

每隔5个层次应当包括10%的公司股份，在每层之中的股东应当平均分配股份。

只给员工股权不给投票权是不合理的，只有想法是非常没有意义的，没有人是不会不努力工作的，如果他被视作创始人。

具体思路：首先计算出你公司当前的估值（可以是上次融资后的估值，或者是最近其他公司期望收购你的公司的出价，又或者是未来现金流表现在今天的贴现价值等），无论你用哪种方法算，该价格都应该是你愿意将公司出售的一个价格。

所以公司估值是第一个很重要的数据（我们假定其为2500万美元），另外一个很重要的数据就是完全稀释股份（fully diluted shares）的数量，我们假设其就等于1千万已发行股份。

然后将你的新雇员分级。

CEO和COO应该排除在外，因为他们这部分的股份奖励一般由董事会决定。

一般的做法是分为4个级别：高级管理层（首席财务官，销售副总裁，首席营销官，首席技术官，人力资源副总裁等等），主管级别的管理层（工程师主管，设计主管等等），关键位置上的员工（如工程师，产品经理，营销经理等等），普通位置上的员工（比如接待处等）。

各个级别的乘数一般如下，不是硬性规定，也可以自己根据实际情况设定：高级管理层：0.5x主管级别：0.25x关键员工：0.1x普通员工：0.05x

## 二、股权拆分是怎么拆的？股权稀释是怎么稀释的？企业上市的最低标准是什么？求详细的解答，那些表面的东西就不要讲了！谢谢！！

公司上市的条件，以下条件必须全部满足，缺一不可：

- 1、其股票经过国务院证券管理部门批准已经向社会公开发行；
- 2、公司股本总额不少于人民币五千万元；
- 3、开业时间在三年以上，最近三年连续盈利；

原国有企业依法改建而设立的，或者公司法实施后新组建成立，其主要发起人为国有大中型企业的，可以连续计算；

4、持有股票面值达人民币一千元以上的股东人数不少于一千人，向社会公开发行的股份达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以上；

公司股本超过人民币四亿元的，其向社会公开发行的比例为百分之十五以上；

5、公司最近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行为，财务会计报告无虚假记载；

6、国务院规定的其他条件。

公司上市好处在于以下几点：

第一、利于企业融资，降低使用资金的成本，比银行借贷要更有优势。

第二、投资者共同承担投资风险，尤其是一些不可抗的风险。

第三、有利于企业扩大规模。

第四、有利于扩大企业的知名度和企业的影响力。

坏处也有：1，上市是要花钱的。

2，提高透明度的同时也暴露了许多机密。

3，上市以后每一段时间都要把公司的资料通知股份持有者。

4，有可能被恶意控股。

5，在上市的时候，如果股份的价格订的过低，对公司就是一种损失。

实际上这是惯例，几乎所有的公司在上市的时候都会把股票的价格订的低一点。

### 三、创业团队的创始人股份应该怎样兑现

Vesting这个词没有好的翻译，用例子先来解释，再说它的好处。

公司发行2,000,000股，创始人甲乙两人，各有1,000,000股。

其中，20%，即200,000股，在公司创始时，就马上vest，公司以后不能回购。

剩下800,000股，分四年vest。

如果甲一年后离开的话，他会拿到200,000股，加上创始时的200,000股，共400,000。

剩下的600,000被公司以象征性价格回购。

公司总股份量变为1,400,000。

甲占有 $4/14 = 29\%$ ；

乙占有 $10/14 = 71\%$ 。

和和气气，公共平平。

如果没有事先谈定vesting的话，甲离开时，会与乙有很大的争吵。

甲会说我已为公司做了很大的贡献，我的1,000,000股应该都是我的。

乙一定反对。

最后甲会说反正已经是我的了，看你怎么办。

乙会说，这样太不公平，那我也不做了，或，那我把这个公司关掉，重启炉灶。争吵继续升级，还会出现偷公司公章，抢钥匙，上法院，等等。我都见过。

可以想象，公司的员工和业务，会受到的影响。

Vesting还有另外一个好处：如果甲乙出现股份多少的纠纷（比如一年以后，乙的贡献或重要性比甲多），也比较好解决。

董事会与甲乙商量后做决议，把双方的还没有vest的股份重新分配。

甲乙都会比较容易接受，因为已经vest的股份不变。

而且如果一方不接受的话，离开公司，也有一个明确公平的已经vest的股份。

## 四、上市公司董事长怎么样才能弄到现金

发公告减持或者通过券商质押股权就可以了比较正常的渠道

## 五、创始人只持有公司15.8%的股权，却有80%的投票权；投资方怎么才能干掉创始人？

如果说投资人想要干掉创始人的话，那么有多种方法来共同来执行，但是核心的要素就是说通过一些特殊的场景，一些强迫性的场景，导致创始人不得不放弃他手中的股权，那么有那三个层次呢？第一个层次是在股东会的层面，也就是说想方设法获得公司的这个表决权，那么第二个层次的是投资者想方设法对董事会进行控制，那么通过对董事会的控制地实现对公司的控制，那么第三个方案就说对公司实际产品和人的进行控制，那么投资人需要综合以上三个层次，并结合具体的场景来实现对公司的控制，所以他需要是一个用心经营，就可以实现以上的目的。

CK

## 六、上市公司董事长怎么样才能弄到现金

## 七、联合创始人中途离开，应该如何处理他的股权？

这种事情其实一开始就应该白纸黑字约定好的，签订转让协议的时候肯定是需要考虑到这种情况，按照协议上约定的退伙情况处理，该怎么样就怎么样。

然而你们目前涉及到的是创业公司期权的情况，一般来说，期权和股权不太一样，股权是实打实的以现金出资或者其他形式的出资方式合法获得的公司股权，那么期权的话主要是用户合伙人的股权激励，一般分为无偿行权和有偿行权，无偿行权很好理解，通俗点说就是当公司发展达到一定的阶段，或者说当合伙人的贡献达到一定区间且满足行权条件的时候，免费赠送给合伙人的股权，也就是合伙人可以以0元的价格购买公司的股权，具体数额根据工作年限，工作贡献等来协商，如果没有达到行权条件，期权不过是一个数字而已，这个行权条件是需要事先协商的，比如说当公司营收达到100万人民币的时候，可以行权给到合伙人总释放股权池的1%，又或者说当合伙人工作满一年的时候，一次性释放1/4的行权权利。

下面来分析具体情况，王某持股20%也就是创始人给到的总股权池，已经行权4%，那么剩余的16%还未行权，实际目前王某占公司股权只有4%，这一部分的处理方式有三种：1.股东之间相互转让，也就是让其他合伙人购买王某手中这4%的股权，购买价格主要是基于公司现有估值。

2.公司回购，以公司的名义进行回购王某的股份，回购完成后进行注销，公司总股本变更后需要到工商管理局进行变更和备案。

3.引入外来战略投资者购买王某的股份，同样是股份转让和第一种处理方式还不太一样，公司法规定股东向外来投资者转让股份的话需要公司2/3以上的股东行使表决权同意，如果人数不达标，那么不同意的股东就要接盘王某的股份，至于价格不得低于公司净资产的一半，既不同意也不购买甚至不给予回复的视为同意转让，如果人数达标，那么其他股东依然享有优先购买权，有2个以上股东有意愿接盘王某的股份的话，可以自由协商购买股份比例，协商不成按照目前占有公司股份比例数进行购买。

那么剩下的16%的股份怎么办呢？这个要考虑到公司的总股本，我这边举一个例子，假设公司注册时股本为100万分，王某作为联合创始人有20%的股权也就是20万份，假设公司的行权条件是合伙人每年行权2%，刚好符合楼主的情况，两年后王某已行权4%也就是 $20 \times 4\% = 0.8$ 万份，所以他目前持有公司0.8万份的股权，另外19.2万份的股权会被公司低价回购，这个回购和前面0.8万份的回购不一样，0.8万份是王某已经拿到手的股份属于公司按照正常估值进行的回购，而这剩下19.2万份的股份是还未行权的股份，公司是可以进行低价回购的，至于价格多少可以和王某协商，回购完成后，公司的总注册股本变为 $100\text{万份} - 19.2\text{万份} = 80.8\text{万份}$ ，总股本减少，相当于每个股东的实际股权比例增加了，就好像分数的分子不变，而分母变小后数字反而更大了，也就是说公司相当于把离职创始人的未行权股份平均分配给了其他的合伙人。

这里可能有人会疑惑为什么是 $100\text{万份} - 19.2\text{万份} = 80.8\text{万份}$ ，而不是 $100\text{万份} - 20\text{万份} = 80\text{万份}$ ，正如前面所说，如果公司对于0.8万份的处理方式也是回购的话，那么就是 $100\text{万份} - 20\text{万份} = 80\text{万份}$ 的总股本，但如果是其他另外两种方式的话，则应该是80.2万份，因为该股份不是公司回购，公司没有拿钱，而是其他股东接盘了，相当

于原来王某的股份换到另一个股东身上，公司总股本没有发生变化，所以不是减去20万份。

## 八、股权融资，创始人股权稀释，如何才能不会被踢出局

股权生命九条线！！1、绝对控制权67%，相当于100%的权力，修改公司章程/分立、合并、变更主营项目、重大决策；

2、相对控制权51%，控制线，绝对控制公司；

3、安全控制权34%，一票否决权；

4、30%上市公司要约收购线；

5、20%重大同业竞争警示线；

6、临时会议权10%，可提出质询/调查/起诉/清算/解散公司7、5%重大股权变动警示线；

8、临时提案权3%，提前开小会；

9、代位诉讼权1%，亦称派生诉讼权，可以间接的调查和起诉权（提起监事会或董事会调查）。

—恩美路演

## 参考文档

[下载：上市公司创始人股权怎么释放.pdf](#)

[《配股分红股票多久填权》](#)

[《股票账户多久没用会取消》](#)

[《股票为什么买不进多久自动撤单》](#)

[《股票打新多久可以申购成功》](#)

[下载：上市公司创始人股权怎么释放.doc](#)

[更多关于《上市公司创始人股权怎么释放》的文档...](#)

声明：

本文来自网络，不代表

【股识吧】立场，转载请注明出处：

<https://www.gupiaozhishiba.com/article/26827367.html>

